



僑光科技大學

Overseas Chinese University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務研究委員會 會議紀錄



承辦單位：研發處校務研究辦公室

日期：112 年 11 月 21 日（星期二）

時間：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明誠樓 012 會議室

僑光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務研究委員會

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12 年 11 月 21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00 分

會議地點：明誠樓 012 會議室

主 席：余校長致力

出席委員：林教務長群博、蔡學務長源成、歐總務長昱廷、林研發長秀柑、楊中心主任順評（林副中心主任金成代理）、秦館長慧馨、高主任國平、陳國際長冠宏、丘產學處長添富、王院長冠閔、程院長榮祥、任院長文瑗、石主任櫻櫻

應到：14 位 實到：14 位（達開會法定人數）

記 錄：廖麗鈺

壹、主席致詞（略）

貳、確認上次會議紀錄：確認無疑義。

參、工作報告

- 一、112 年度第二梯次校務研究計畫執行至 112/10/31，依規定於 112/11/30 由各計畫主持人提出結案報告。另外蒐集 112 年度第一梯次校務研究議題成果回饋，共發出 11 份回饋單，回收 11 份，彙整表詳如表 1。

表 1：112 年度第一梯次校務研究議題成果回饋彙整表

編號	主持人	計畫案名稱	回饋單位										
			教務處	學務處	課指組	教發中心	招生中心	商管院	設資院	觀餐院	財金系	資訊中心	U S R
112IR-001	葉金標	院系入學管道參採方式與適性選才相關性分析					√					√	
111IR-004	李宏安	接受與未接受獎補助之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學習績效比較		√									√
111IR-005	陳凱玲 張光宇 李麗雲	從學校支持探討社團幹部學校認同與續讀意願之關係			√								
111IR-006	楊仙維	校務研究辦公室資料庫建置（教務處相關資料-1）	√										√

111IR-013	詹宏章	甄選第一階段成績篩選方式之調整與分析-以多媒體與遊戲設計系為例					√	√	√	√			
112IR-014	高文星	111 學年度新生入學因素關聯法則分析		√			√	√	√	√			
112IR-020	李淑芳	企管系具競爭優勢之策略						√	√	√			√
112IR-021	李麗澤	應用創新教學法在大學專業基礎課程之成效探討		√		√	√						
112IR-022	黃上晏	從利害關係人觀點探討 USR 計畫執行前、後之認知、態度與成效分析											√

二、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迄今完成 4 場校務研究講座以及參與 3 場校務活動，彙整表詳如表 2。

表 2：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校務研究活動彙整表

活動	時間	講題/講者
講座	112 年 08 月 31 日	講題：SPSS 量化研究與統計分析基礎班 講者：許孟勛 新隆資訊有限公司執行長
	112 年 09 月 08 日	講題：112 學年度校務研究成果發表會 講者：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 王以莊副教授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李宏安副教授 資訊科技系 高文星副教授
	112 年 09 月 15 日	講題：教師多元升等講座-教師教學實務升等經驗分享會 講者：多媒體與遊戲設計系 蔡文龍副教授
	112 年 10 月 13 日	講題：校務資料分析與校務發展方針之建議 講者：亞洲大學 吳聰能副校長
校務活動	112 年 08 月 25 日	參與教育部-「112 年技專校院校務資料庫 10 月份填報期填表暨系統操作說明會議」
	112 年 08 月 30 日	參與台評會 TIRC 計畫-「結合優質教育·落實永續發展—大學如何推動 SDGs」工作坊
	112 年 09 月 19 日	參與成功大學學誠辦公室-「從研究資料儲存庫出發的研究資料管理實務」講座

三、資料庫建立進度：

研發處資料庫及資料索引建置，目前執行完畢的案件如下：

1. 112 年度第 1 梯次，教務處資料庫建置（第一部分）
2. 112 年度第 2 梯次，教務處資料庫建置（第二部分）
3. 112 年度第 2 梯次，研究發展處資料庫字典與 Data Lake 建置案例。

四、新年度資料庫建立：

113 年度預計推動以下與資料庫建置相關之校務研究議案，案件如下：

1. 提案中：113 年度第 1 梯次，校務研究辦公室資料庫建立（教務處資料建置-3）
2. 提案中：113 年度第 1 梯次，建立校務資料庫查詢規則-以研究發展處為例
3. 提案中：113 年度第 1 梯次，IR 資料倉儲建置(一)
4. 提案中：113 年度第 2 梯次，校務研究辦公室資料庫建立（學務處資料建置-1）
5. 提案中：113 年度第 2 梯次，應用校務資料庫建立校務議題推薦系統前導研究

五、113 年度第一梯次校務研究計畫將執行至 113/6/30，感謝各單位踴躍提出申請，彙整表如表 3。

表 3：113 年度第一梯次校務研究計畫執行彙整表

編號	主持人	計畫案名稱
113-IR-001	許雅惠、杜惠英	僑光學生 PERMA 主觀幸福感之研究
113-IR-002	邱美華	資源教室學生就學穩定度關鍵性因素探討
113-IR-003	潘雨芸	課程採用創新教學模式之教學成效分析
113-IR-004	賴崇仁	運用政府補助款改善教學設備之成效研究-以私校整體發展經費為例
113-IR-005	歐昱廷	學生餐廳滿意度調查及未來改善方向-PZB 模型
113-IR-006	高文星	IR 資料倉儲建置(一)
113-IR-007	李淑芳	探討實習與就業之關聯性
113-IR-008	邱美華、李宏安	大學新生學習定向與生活適應之研究
113-IR-009	楊仙維	校務研究辦公室資料庫建立（教務處資料建置-3）
113-IR-010	鄭淳詩	建立校務資料庫查詢規則-以研究發展處為例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校務研究辦公室

案由：審議本校 112 年度第一梯次校務研究議題成果回饋及建議興革事項。

說明：

- 一、依本校校務研究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二條第三款規定辦理。
- 二、校務研究議題成果報告已由校務研究辦公室完成形式審查。
- 三、校務研究辦公室就本梯次成果報告發出回饋單並回收彙整。

決議：授權研發處校務研究辦公室統整本梯次研究議題之建議興革事項，提請行政會議列管。(如附件一，頁 5~16)

提案二

提案單位：校務研究辦公室

案由：審議 113 年度校務研究議題。

說明：

- 一、依本校校務研究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二條第二款規定辦理。
- 二、113 年度議題已由各單位踴躍提出，共計十件(如上表 3)，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校務研究辦公室

案由：「僑光科技大學補助教師執行校務研究計畫實施辦法」修正案。

說明：

為鼓勵老師投入校務研究，提高校務研究計畫每案執行經費上限，及增訂校務研究成果競賽之實施，茲擬具「僑光科技大學補助教師執行校務研究計畫實施辦法」修正條文如附件，請討論。

決議：授權研發處校務研究辦公室與本校法規小組確認文字，修正後通過。(如附件二，頁 17~18)

提案四

提案單位：校務研究辦公室

案由：僑光科技大學補助教師執行校務研究計畫經費明細修正案。

說明：

為使教師執行校務研究計畫經費更具彈性，且符合實際需求，擬修正本校補助教師執行校務研究計畫經費明細表如附件，請討論。

決議：修正後通過(如附件三，頁 19)，並自 113 年度起適用。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2:00)

附件一：

研究計畫：112-IR-001-葉金標-院系入學管道參採方式與適性選才相關性分析

建議	回饋單位	
	招生中心	財金系
<p>本文實證結果得知</p> <p>學生在意的統測成績在回歸分析中皆呈現不顯著，有此可知，學生一但進入推甄第一階段的學校，統測成績不再主導學生是否入學的主因，此部分也符合多元入學的精神，在學生能夠進入該校第一階段的篩選後，著重的應該是學生過去高中職的表現，而非聯考的分數定高低，否則學生可以選擇不參加甄選，直接選擇聯登方式入學即可。</p> <p>因此建議財金系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第二階段評分標準中，應該盡量將統測成績的比重降低。如此可以讓更多在高中三年表現不錯的學生，不會因為考試成績的失利而無法進入本校就讀。 2. 在書審部分，術科實作、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與修課記錄呈現顯著相關，甄試入學面試亦呈現顯著相關，代表學生在意這幾項成績，此成績也將左右學生入學的意願，因此建議書審與面試委員，對於有意願進入僑光財金系就讀的同學，在此部分應該酌量加分，促進學生有更強意願入學。 3. 在正、備取的部分，學生是否正、備取僑光財金系呈現顯著正相關，代表財金系若有意願錄取該學生，該生就讀的意願也比較高。而正、備取共多少學校科系呈現負相關顯著，但表學生的選擇性變多，相對入學的意願較低。因此在甄試面試時可以嘗試問學生是否有其他錄取的學校做為參考。 	<p>依據以上三點建議說明如下：</p> <p>建議一說明：建議甄選第二階段成績「降低統測成績比重」，本校各系第二階段之統測成績佔比 14 系組皆以降至 20% 以下，相關比例應由各系評估後擬定。</p> <p>建議二說明：「對於有意願進入僑光財金系就讀的同學酌量加分」作法，可以採修訂評量尺規評分項目與比例加權計分。</p> <p>建議三說明：「甄試面試時可以嘗試問學生是否有其他錄取的學校做為參考」一事，建議可以於系面試前之委員共識會議中擬定口試問項與評分方式，彈性評分選擇適性學生的機會。</p>	<p>根據上述研究結果，實際應用建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降低統測成績比重：在第二階段的評分標準中，建議將統測成績的比重降低。這樣可以給予在高中三年的表現優秀但在統測成績上可能較差的學生更多的機會，避免單一測驗成績成為入學的決定性因素。這符合多元入學的精神，強調對學生綜合素養的關注。 2. 加分項目的酌量使用：書審部分顯示術科實作、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與修課記錄對於入學意願有顯著相關性。建議在書審和面試的過程中，對於這些項目給予更多的加分。這樣可以促進學生更加重視實際的學科應用能力和實務經驗，提高入學的競爭力。 3. 了解學生的選擇性及意願：考慮到正、備取情況，建議在面試過程中詢問學生是否有其他錄取的學校做為參考。這有助於了解學生的選擇性以及對於財金系的入學意願。同時，可以針對正取和備取的學生提供不同的資訊或福利，以提高正取學生的入學意願。 <p>以上做法旨在更全面地評估學生，使入學評選更加符合學生的實際能力和意願。這樣可以促進多元發展，提高學生對於入學的積極性，同時維持學校的品質。在實施這些建議時，也應與相關單位、教職員工進行充分的討論和協商，以確保整體評選制度的公平性和透明度。</p>

研究計畫：112-IR-004-李宏安-接受與未接受獎補助之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學習績效比較

建議	回饋單位	
	資訊中心	學務處
<p>1. 經文不利學生女生佔 2/3, 男生佔 1/3。且發現學生數越少的科系其經文不利的比重越重。</p> <p>2. 110 年上學期超過半數的經文不利學生並未申請任何僑園築夢相關補助, 究其原因可能有宣傳不夠, 補助金額的誘因仍然太小, 學生經濟上壓力以致於常有多份工讀現象。</p> <p>3. 以 110 年上下學期一起計算, 至少申請一學期補助學生, 超過 50% 學生有申請僑園築夢經費補助。</p> <p>4. 110 上學期與下學期經文不利學生的平均分數與該生領取僑園築夢相關補助金額呈現顯著具有正相關。</p> <p>5. 經文不利學生上學期的平均分數、班級排名與系排名均會對顯著影響下學期平均分數、班級排名與系排名。</p> <p>因為資料取得限制, 因此並未拿到學生上下學期的期中與期末成績, 若能取得學生歷年期中考與期末考成績資料會對未來研究有很大助益。</p> <p>如果還能取得入學資格(技優、申請入學、登記分發)以及居住地等資料能一併取得, 則研究議題將能充分發揮。</p>	<p>當學期或當學年的成績資料, 入學管道, 通訊錄等校務行政系統內都有, 教務處課務組都有介面可以匯出。</p> <p>歷年資料則需一學期一學期匯出, 雖要花時間, 但也可以匯出。</p> <p>若無介面者資訊中心也盡量配合辦理。</p>	<p>1. 本校僑園築夢助學計畫已邁入第六年, 相關宣導、執行等工作均已相當成熟, 但為與時俱進, 並結合經文不利同學實際需要, 每年均不斷檢討宣導方式及執行細節, 並透過推動委員會集思廣益, 擬定具體作法, 據以執行。</p> <p>2. 112 年上半年(至 7 月 31 日)僑園築夢計畫執行率逾 68%, 申請同學熱絡, 且視個別同學之需要, 至 10 月底, 有 67 名同學領取超過 20,000 元以上之獎助學金, 對極度需要之同學領取之獎助學金甚至達 40,000 元以上, 故 112 年應已無宣傳不夠或補助金額缺乏誘因情事。</p> <p>3. 如研究顯示, 參與僑園築夢計畫同學之學習成績明顯高於未參加計畫之經文不利同學, 已達計畫目的。未來將持續因應同學需要滾動修正相關執行措施, 並置重點於運用多元管道及配合導師, 找出確實需要之同學, 並客製擬定多元助學措施, 以充分發揮計畫精神。</p>

建議	回饋單位 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指標性社團)
<p>工作不外乎支持學生生活與課外活動，但各校作法皆有些許差異。因此，在留生策略的基礎下，本校可由學生社團作為策略基礎，透過積極的且務實的學務工作及課外活動規劃，逐步發覺學生需求，並給予尊重、關懷且鼓勵、支持學生以提高學生所感受到校方的支持，進而提高對學校的認同。</p> <p>另一方面，本研究亦發現，信任在學生知覺學校支持與認同感之間具有調節效果。因此，學校亦可藉由支持學生的過程中，透過實際策略，建立學生對本校亦或學務單位的信任感，使學生信任且感受到支持，提升其歸屬感與對本校的認同，最終願意持續於本校就讀，達到留生效果。</p> <p>最重要的是如何增加學生參與社團的意願。建議可從社團意向調查開始，先了解學生想要的以及期待的是甚麼，主動讓現有社團聯絡有相關興趣的新生加入，亦可以針對多人有興趣卻尚未成立的社團輔導其成立。此外，社會變遷導致學生價值觀不斷轉變，學生興趣也不盡相同，應拋去舊有多而廣的社團經營思維，轉以將資源挹注於學生有興趣且喜歡的社團，讓社團在經費、活動、人數皆能夠維持甚至成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社團幹部除了投入社團活動外，亦須面對複雜的活動申請、請購及核銷等行政流程。除此之外，每年須花許多時間準備校內社團評鑑。因此，擬降低校內社團評鑑標準，減輕社團幹部經營社團之壓力，使學生感受到學校的關心與實質支援。 2. 關心、互動促進支持認知與認同，擬持續向校內師長及各行政單位宣導以下事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鼓勵並支持學生參加社團，對於因社團事務申請公假之學生，在課堂上給予包容及鼓勵。 (2) 對於因辦理活動需要申請跨單位支援的社團，在行政業務上更加重視及支持。 (3) 在安全範圍內減少對學生活動內容之限制與干預，無論活動內容是否符合學校期待，盡量給予鼓勵及肯定。 3. 建議社團指導老師增加活動出席次數，更加主動地與社團學生互動，主動瞭解社團學生面臨之困擾並協助解決，可增加學生社團參與經驗產生支持認知與認同外，亦可進一步提升信任感。 4. 目前由學務處課指組指導學生會每年舉辦之「與校長有約座談會」皆是以班級為對象蒐集學生意見，擬另外向社團學生蒐集意見，提升社團學生對學校的認同。 5. 利用新生班導師群組宣傳期初社團意向調查表，提高填答率，協助社團媒合到有興趣加入的新生。若有因時代變遷造成社團參與率歸零，且無學生願意經營的社團，則協助辦理廢止，集中資源挹注載現在學生感興趣的社團。 6. 社團大樓(仲玉樓)已於 112 學年度開啟結構補強工程，總務處將於工程完成前連帶更新社團辦公室及排練空間的裝潢與設備，相信會更符合學生社團所需，提升社團對學生的信賴感。

研究計畫：112-IR-006-楊仙維-校務研究辦公室資料庫建置（教務處相關資料-1）

建議	回饋單位	
	資訊中心	教務處
<p>本期計畫收集到教務處學生相關資料，資料範圍在 101 學年第 1 學期到 111 學年第 1 學期，每學期一個 excel 資料表，但發現每學期的欄位並不一致，要先選出大部分學期都有的欄位，每個欄位再檢視其資料是否有缺乏或形式不一致，再加以整理，最後依照欄位特性及正規化，將學生資料分成四個資料表：學生學籍資料、學生個人資料、學生入學資料、學生聯絡資料。</p> <p>接下來每學期都要再更新資料庫內容，要請資訊中心及教務處提供每學期新的資料，還有下期計畫要再建立其他資料庫，如學生修課、學生缺曠、學生成績... 等，希望資訊中心及教務處也能提供相關資料。</p>	<p>請明確整理出各資料所需的欄位，校務行政系統教務處課務組應該有介面可以匯出。若無介面者資訊中心也盡量配合提供。</p>	<p>有關學生學籍資料之提供，囿於本校行政資訊系同無法客製化，提供所需欄位資料，因此各單位向註冊課務組申請提供資料時，註冊課務組目前的做法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若需學生學籍資料時： 本組行政同仁將會從目前的校務行政系統中，下載所需年度的學生學籍資料檔(共有 60 個欄位)，再從其中人工篩選整理所需資料。 2. 若需學生學籍異動資料(如休學、退學資料)時： 本組行政同仁將會從目前的校務行政系統中下載所需年度的學生學籍資料異動檔(共有 77 個欄位)，再從其中人工篩選整理所需資料。 3. 因校務行政系統於 105 年有新、舊系統改版問題(由虹橋系統改為 web 版)，所以導致所有欄位有所變動(順序不同)，所以本組同仁還需再次進行人工調整欄位，始能提供所需資料，頗為耗時。 <p>因此，研究計畫主持人或各單位提出需用資料需求時，因每個單位所需資料不同，且基於個資安全的考量下，註冊課務組同仁已先從數十個欄位的系統資料中揀選、提供所需資料，但礙於人力，實無法再一一對應整理，仍請計畫主持人自行整理註冊課務組所提供的資料。</p> <p>若計畫主持人認為教務處所提供之資料不符所需，亦可向資訊中心申請授權下載原始檔，以符合計畫研究需求。</p> <p>建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校務行政系統於更新時，可提供以點選方式，選取所需資料年度與欄位方式，即可給予獲授權的老師，下載其所指定年度之所需資料。 2. 建議校務行政系統更新時所提供之資料欄位一致化，以利人工整理。

研究計畫：112-IR-013-詹宏章-甄選第一階段成績篩選方式之調整與分析-以多媒體與遊戲設計系為例

建議	回饋單位			
	商管院	設資院	觀餐院	招生中心
<p>本研究有以下建議：</p> <p>一、從篩選共同科目來看，由於共同科目國文的考生成績較英文與數學優，甚至比專業科目優，資電類、設計群與商管群都會採用國文。</p> <p>二、篩選專業科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資電類的專業科目(一)與本系特色發展較無關聯，專業科目(二)比較有關，因此資電類採納專業科目(二)，此與考生成績、高中老師意見相符。 2. 設計類的專業科目(一)與專業科目(二)都與本系特色發展有關聯，但考量他系競爭與跨考學生的專業科目(二)成績較差，因此設計類未來將採納專業科目(一)，或者專業科目(一)與專業科目(二)都採納，此與考生成績、高中老師意見相符。 3. 商管群的專業科目(二)與本系特色發展較無關聯，而專業科目(一)比較有關，因此商管群採納專業科目(一)，此與考生成績、高中老師意見相符。 <p>三、篩選倍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共同科目要較高的篩選倍率，本系國文的篩選倍率會建議在 5-7 之間，112 學年度國文篩選倍率為 6，本校各系國文最低分會在 2 級分左右，因此可以繼續設定在 5-7 之間，此與高中老師意見相符。 2. 專業科目要較低的篩選倍率，資電類採納的專業科目(二)，與商管群採納的專業科目(一)，都會建議設定篩選倍率 3。設計類若採納專業科目(一)，則建議設定其篩選倍率 3。若專業科目(一)與專業科目(二)都採納，專業科目(一)一樣建議設定其篩選倍率 3，專業科目(二)則可與國文的篩選倍率相同，或國文的篩選倍率減 1，或與專業科目(一)一樣為 3。因為 112 學年度設計類未採納專業科目(二)，不過考生的成績也沒有明顯落差。 	<p>1. 篩選倍率依各系實際應用之做法及各系的招生類群由各系決定，目前多採國文及專業一為多。</p>	<p>1. 共同科目建議提高國文在篩選過程中的比重，篩選倍率建議設定在 5-6 之間。</p> <p>2. 資電類建議只採納與系所特色更加相關的專業科目(二)，篩選倍率大約 3-4 之間，略小於共同科目。</p>	<p>回覆一：同意這項建議，目前亦是採計國文成績。</p> <p>回覆二：針對篩選專業科目，觀餐學院目前是減少專業科目(一)、(二)同時採計的狀況。</p> <p>回覆三：同意本研究在篩選倍率的建議，例如：國文的篩選倍率會建議在 5-7 之間或專業科目(二)與國文的篩選倍率相同等倍率的設定。</p>	<p>考生取得「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統測)成績，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後，參加科大端系組的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針對「四技甄選」第一階段設立統測考試科目的篩選倍率，在第二階段亦須參採所擬定統測的加權倍數和成績占比。</p> <p>系依學生屬性決定統測篩選科目與篩選倍率，由此決定系對學生學科能力的期望。當各科的篩選倍率不同時，會由數字高的科目開始篩選，依序到數字低的科目；而篩選倍率相同的科目，則以其原始級分的總合來篩選。</p>

				<p>技專校院招策會於 112/7/25 日 113 學年度四技二專招生制度調整宣導說明會中指示：甄選第一階段「大倍率篩選共同科、小倍率篩選專業科目」為原則，且最小倍為 3(第一階段採 3 倍率)，另外，統測級分與篩選倍率無直接關聯。本案依據研究結果建議第一階段篩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資電類（國文：6 倍、專業科目(二)：3 倍) 2. 設計類（國文：6 倍、專業科目(一) + 專業科目(二)：3 倍) 3. 商管類（國文：6 倍、專業科目(一)：3 倍)
--	--	--	--	---

研究計畫：112-IR-014-高文星-111 學年度新生入學因素關聯法則分析

建議	回饋單位				
	招生中心	商管院	設資院	觀餐院	學務處
<p>1. 建議本校提升在地區域的校譽,使位於中部地區就學的學子提升選擇本校就讀的意願。</p> <p>2. 建議本校招生時,能夠藉由學校地理位置優勢,作為宣傳與招生的誘因。</p> <p>3. 可從本校具有豐富獎學金申請管道,以及學生宿舍比起逢甲房租較為便宜為優勢吸引學生就讀。</p> <p>4. 建議本校招生的同時,能說明大一至大四階段性的目標。</p> <p>5. 建議本校針對各科系的專業項目,打造優良的師資陣容。</p> <p>6. 以下為本研究之關聯法則分析所產生 pattern 供各單位參考:</p> <p>(1)交通便利、地緣關係、考試成績決定為新生就讀本校原因的關鍵因素。</p> <p>(2)(地緣關係,交通便利)、(考試成績決定,交通便利)、(考試成績決定,地緣關係)經常同時出現。</p> <p>(3)(考試成績決定,地緣關係,交通便利)、(朋友、同學、學長姐的影響或建議,地緣關係,交通便利)、(家人的影響或建議,地緣關係,交通便利)經常同時出現。</p> <p>(4)當決定就讀本校因素同時存在學校聲望與地緣關係,有 100%的原因為交通便利。</p>	<p>依據建議事項中,本校優勢,包含校譽、地理位置等目前已納入本校招生文宣中、獎學金及宿舍優勢建議學務處於本校 113 學年度文宣中說明;有關大一至大四階段性的目標及師資陣容請各院系於系簡介中納入並於宣導簡報中</p>	<p>基於以上研究結果,可以提出一些實際應用的做法,以提升本校在地區域的校譽,增加學生選擇本校的意願:</p> <p>1. 地理位置優勢宣傳:利用學校地理位置的優勢進行宣傳,強調交通便利性和地緣關係。可以通過校園周邊交通設施的介紹、校園周邊的便利設施等方式,吸引更多學生選擇就讀。</p> <p>2. 獎學金與住宿費優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獎學金制度的透明度和吸引力,確保學生瞭解並能夠方便地申請。 ● 強調本校學生宿舍相對周邊租房的優勢,包括費用更為便宜、更為安全等方面。 <p>3. 目標明確的招生宣傳:招生時向潛在學生清晰地說明大一至大四的階段性目標,以便學生能夠更好地規劃自己的學業生涯。這可以通過校園宣傳材料、招生講座等形式進行。</p>	<p>1. 加強與地區高中的合作,例如舉辦全國性學術研討會、與高中職合作特色課程或專題競賽等。</p> <p>2. 利用校園參訪或網路宣傳,展示校園生活和學習環境,特別強調學校地理位置</p>	<p>納入招生考量。</p>	<p>持續將本校豐富獎助學金申請管道、助學措施、學生宿舍優勢條件及交通地利之便等資訊,提供招生單位及各院系運用及參考。</p>

<p>(5)當決定就讀本校因素同時存在認同學校教育目標與符合生涯發展規劃，有 100%的原因為地緣關係。</p> <p>(6)當決定就讀本校因素同時存在經濟考量(學雜費、獎學金、住宿費等)與地緣關係，有 94.7%的原因為交通便利。</p>	<p>強調。院系教育目標與學生生涯發展規劃輔導應由系上任課教師及導師持續輔導在校生。</p>	<p>4. 科系師資優勢：著重宣傳各個科系的專業優勢，特別是突出師資的水準和豐富經驗。學術實力和專業背景都是學生選擇學校的關鍵因素，因此需要讓學生瞭解到本校在這方面的優勢。</p> <p>5. 綜合地緣關係宣傳：將地緣關係和交通便利性整合為宣傳亮點，強調這兩者的雙重優勢。可以製作宣傳視頻、推出校園導覽手冊等，直觀地展示校園和周邊環境的便利性。</p> <p>6. 綜合考量學校聲望、地緣關係、經濟因素：定期評估學雜費和獎學金政策，確保符合學生的需求。在宣傳中，突出經濟考量與地理位置的融合，讓學生明白交通便利性對經濟方面的影響。</p> <p>7. 關鍵因素的跨學科合作：鼓勵學校內各個部門之間的跨院系合作，以實現交通便利性、地緣關係、經濟因素等關鍵因素的整合宣傳。這有助於打破資訊孤島，為學生提供全面的資訊。</p> <p>以上實際應用的做法應結合具體情況進行調整和執行，以更好地滿足學生的需求，提升校園的吸引力。</p>	<p>的便利性。</p> <p>3. 請專業背景和豐富教學經驗的教師，提供詳細的課程和職涯規劃介紹，幫助學生了解系上教學目標與未來發展。</p>	
--	--	---	--	--

研究計畫：112-IR-020-李淑芳-企管系具競爭優勢之策略

建議	回饋單位			
	商管院	設資院	觀餐院	USR 辦公室
<p>1. 建議不同科系的教師進行跨學科合作, 共同開發 SDGs 及 ESG 相關課程。</p> <p>2. 建議提供教師培訓和專業發展, 以提高教師在 SDGs 及 ESG 領域的知識和教學能力。</p> <p>3. 建議建立跨科系的選修課程或學程, 供學生跨越不同科系學習 SDGs 及 ESG 相關課程。</p> <p>4. 建議舉辦學術研討會、講座和研究發表活動, 邀請專家學者和業界代表分享 SDGs 及 ESG 相關研究和實踐經驗。</p> <p>5. 建議建立跨學院的合作機制, 將 SDGs 及 ESG 相關課程納入到學院的共同課程中。</p> <p>6. 建議實踐專案與社區合作, 開展與 SDGs 及 ESG 相關的實踐專案。</p>	<p>基於以上研究結果, 商管學院實際應用的做法：</p> <p>1. 跨院系合作課程開發：鼓勵不同系所的教師展開跨學科合作, 共同開發 SDGs 和 ESG 相關的課程(如財金系)。這有助於學生獲得多角度、全面的知識, 並培養他們解決複雜問題的能力。</p> <p>2. 教師培訓和專業發展：提供 SDGs 和 ESG 領域的專業培訓和發展計畫, 以提高教師在這些領域的專業知識水準和教學技能。這可以通過研討會、課程群組和請專業講師進行培訓來實現。</p> <p>3. 實踐專案與社區合作：實踐專案與社區合作, 開展與 SDGs 和 ESG 相關的實踐項目。通過與地方社區合作及學習體驗, 學生能夠將理論知識應用到實際問題中, 促進可持續發展和社會責任的實際實踐。</p>	<p>鼓勵學生參與與 SDGs 和 ESG 相關的實踐專案, 如社區服務、企業實習或田野研究與地方社區或企業建立合作夥伴關係, 有助提供學校的吸引力和競爭力。</p>	<p>已在院內宣傳。</p>	<p>回覆 1、5 跨學科教師共同開發相關課程、相關課程納入院共同課程：SDGs 基礎專業素養課程, 目前已有教育部、法人組織及各大專校院開發共同教材, 建議參考。另觀餐學院自 111 學年度起已開設院共同必修課程-觀光餐旅永續發展, 並成立教師成長社群, 開發共同教材、題庫、以及數位課程, 建議其他二院可參考。</p> <p>回覆 2、4 提供教師培訓和專業發展、邀請專家學者和業界代表：目前 USR 辦公室每年辦理多場講座、工作坊、分享會等活動, 鼓勵教師們多多參與, 提升在 SDGs 及 ESG 領域的專業素養。</p> <p>回覆 3 建立跨科系的選修課程或學程：目前已透過 USR-HUB 計畫開設多們跨系院之相關課程, 未來視推動情形評估開設學程作法。</p> <p>回覆 6 開展與 SDGs 及 ESG 相關的實踐專案：目前已透過各類型 USR 計畫(前導型、教學特色型、HUB、教育部萌芽型), 推動多項場域合作實踐專案。</p>

建議	回饋單位																	
	學務處	教發中心	招生中心															
<p>本研究為應用學思達教學教材是否提升學生學習會計學的學習成效與學習動機，研究結果建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議學校可以多舉辦創新教學法的研習，可以讓在教學現場的老師有更多學習精進的機會。 2. 基礎領域課程老師，除了專業上的傳授以外，對於學生心理上的鼓勵也很重要，建議學校可以舉辦正向能量的相關研習，提供教師學習如何用口語上的鼓勵學生，提升學生學習動機。 3. 建議多開設大一、大二銜接課程，提昇學生在面對大學專業課程的適應能力。 	<p>基於以上研究結果，學務處實際應用的做法如下：</p> <p>未來導師知能研習可舉辦正向溝通技巧相關議題，培養老師如何在課堂中與學生正向溝通，學會面對溝通衝突管理的技巧，建立正向樂觀組織氛圍。</p> <p>此外，善用正向溝通與引導技巧，發揮影響力，甚至可以讓教師參與招生活動中發揮影響力，學務處會積極規劃舉辦正向溝通技巧的導師知能研習活動</p>	<p>教發中心每年定期舉辦教師教學精進工作坊及改進教學方法競賽暨觀摩會，邀請曾獲得計畫或校外具經驗教師分享教學創新之經驗與成果，藉由同儕互動與觀摩方式，協助教師學習調整創新教學與師生互動方式，精進教師發展多元創新教學模式。110 至 112 學年度舉辦之場次如下表所示。</p>	<p>針對第三點建議「多開設大一、大二銜接課程」。有以下幾點建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增加課程門數：增加課程門數可以讓學生接觸更系專業基礎知識，有助於學生在未來的學習。 2. 延長課程時數：延長課程時數可以讓學生有更多的時間學習，並且有助於學生更有效知識學習。 3. 提供多元學習方式：提供多元學習方式可以讓學生有更多的選擇。例如，可以提供線上課程，讓學生可以根據自己的需求進行學習。 4. 不過，增加課程門數延長課程時數的同時，可能會增加學生的負擔。 <p>本校 112-113 學年度銜接課程的開設規劃由各院執行，並依照教育部政策自 111 年起每院皆開設兩門針對大一新生之銜接課程，共計開設 6 門/10 小時；112 年仍將持續辦理，113 年繼續推進，預計將開設 9 門/10 小時。本校各學院預計開設之課程如下：</p> <p>表 1：112-113 學年商業與管理學院預計開設銜接課程一覽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開設學年度</th> <th>適用入學生</th> <th>招生群類</th> <th>暫訂開課名稱</th> <th>備註</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2</td> <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技(綜)高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普高生</td> <td>商管群 餐旅群</td> <td>經濟學、 會計學</td> <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新開設 <input type="checkbox"/>111 學年度已開設</td> </tr> <tr> <td>113</td> <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技(綜)高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普高生</td> <td>商管群 餐旅群</td> <td>經濟學、 會計學、 管理學</td> <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新開設 <input type="checkbox"/>111 學年度已開設</td> </tr> </tbody> </table> <p>觀餐學院、設資學院自 110 學年度起，定期邀請相對應群別之技高師長，針對 108 課綱內容與技專端課程進行討論，共同規劃一系列基礎能力提升與實作體驗課程，協助技高學生入學後能順利銜接大學課程。針對過往學生入學前學習歷程及入學後學習問題探討，規劃 112-113 學年度開設銜接課程內容及課程數量如表 2 及表 3。</p>	開設學年度	適用入學生	招生群類	暫訂開課名稱	備註	11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綜)高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高生	商管群 餐旅群	經濟學、 會計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開設 <input type="checkbox"/> 111 學年度已開設	11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綜)高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高生	商管群 餐旅群	經濟學、 會計學、 管理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開設 <input type="checkbox"/> 111 學年度已開設
開設學年度	適用入學生	招生群類	暫訂開課名稱	備註														
11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綜)高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高生	商管群 餐旅群	經濟學、 會計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開設 <input type="checkbox"/> 111 學年度已開設														
11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綜)高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高生	商管群 餐旅群	經濟學、 會計學、 管理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開設 <input type="checkbox"/> 111 學年度已開設														

學年度	110	111	112
項目			
教師教學精進工作坊	2場	2場	5場
改進教學方法競賽暨觀摩會	1場	1場	1場

註：112 學年度資料統計至上學期
2、教發中心配合辦理舉辦對話力及正向溝通相關研習。

表 2：112-113 學年觀光與餐旅學院預計開設銜接課程一覽表

開設學年度	適用入學生	招生群類	暫訂開課名稱	備註
11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綜)高生 <input type="checkbox"/> 普高生	餐旅群 商管群	外語產業的現在與未來	<input type="checkbox"/> 新開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11 學年度已開設
11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綜)高生 <input type="checkbox"/> 普高生	餐旅群	專題製作	<input type="checkbox"/> 新開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11 學年度已開設
11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綜)高生 <input type="checkbox"/> 普高生	餐旅群	資訊素養能力提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開設 <input type="checkbox"/> 111 學年度已開設
11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綜)高生 <input type="checkbox"/> 普高生	餐旅群 商管群	外語產業的現在與未來	<input type="checkbox"/> 新開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11 學年度已開設
11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綜)高生 <input type="checkbox"/> 普高生	餐旅群 外語群 商管群	綠色永續觀光餐旅產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開設 <input type="checkbox"/> 111 學年度已開設

表 3：112-113 學年設計與資訊學院預計開設銜接課程一覽表

開設學年度	適用入學生	招生群類	暫訂開課名稱	備註
11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綜)高生 <input type="checkbox"/> 普高生	商管群 設計群 資電群	多媒體互動擴增實境AR設計體驗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開設 <input type="checkbox"/> 111 學年度已開設
11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綜)高生 <input type="checkbox"/> 普高生	機械群 動機群	基礎造型美學	<input type="checkbox"/> 新開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11 學年度已開設
11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綜)高生 <input type="checkbox"/> 普高生	商管群 設計群 資電群	多媒體互動擴增實境AR設計體驗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開設 <input type="checkbox"/> 111 學年度已開設
11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綜)高生 <input type="checkbox"/> 普高生	商管群	運算思維與程式設計初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開設 <input type="checkbox"/> 111 學年度已開設
11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綜)高生 <input type="checkbox"/> 普高生	餐旅群 家政群 (生活應用類)	基礎圖學概論(暑期必修微課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開設 <input type="checkbox"/> 111 學年度已開設

112-IR-022-黃上晏-從利害關係人觀點探討 USR 計畫執行前、後之認知、態度與成效分析

建議	回饋單位
	USR 辦公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構 USR 中長期績效評核架構。 2. USR 特定課程不受校外參訪 2 次限制，鼓勵學生到實地進行踩踏。 3. 認知影響行為，應提供學生參與 USR 活動的獎勵措施，或期末評核獎勵制度。 4. 利害關係人對計畫的態度應被多元、多角度理解，計畫參與人員應有相關語言配套措施。 5. 本次調查多為學生樣本，未來應將其它利害關係人納入調查研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次調查樣本性別比例(女-77.6%)及學生比例(85.8%)偏高情況，建議後續可調整調查對象之設計。 2. 本次調查學生比例(85.8%)全部為高二學生，因高中生非 USR 實踐計畫主角，建議後續著重在本校學生及場域合作夥伴。 3. 除本研究建議之提供學生參與 USR 活動的獎勵措施及期末評核獎勵制度，鼓勵各 USR 計畫執行單位辦理成果展示擴大影響力，今年已知烏溪計畫及觀餐院計畫-觀光系(學生)等均已規劃辦理成果展示，USR 辦公室亦將辦理相關競賽及全校性計畫成果分享，以期提升本校 USR 計畫之廣度與深度。

附件二：

僑光科技大學獎補助教師執行校務研究計畫實施辦法

民國 111 年 11 月 08 日校務研究委員會會議通過
民國 112 年 11 月 21 日校務研究委員會會議通過

- 第一條 為推動提升校務專業管理能力，鼓勵本校教師投入不同層級之校務研究議題，依據本校運用教育部整體發展經費經常門分配辦法之規定，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申請資格：符合補助核配基準之專任教師。
- 第三條 教師申請補助時應依下列事項辦理：
- 一、申請及執行期間：
 - 第一梯次：申請時間為每年十一月十五日至十一月三十日，執行期間為次年二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 第二梯次：申請時間為每年三月十五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執行期間為同年六月一日至十月三十一日。
 - 二、經費補助：每案以補助新臺幣八萬元為上限，經費支用依照「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第四點附件二「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及相關規定辦理，但申請之計畫如有編列設備費及人事費用，不予補助。
 - 三、申請議題：依校務研究辦公室所公告及教師自訂與校務研究相關之議題為限。從事性別議題研究者，得優先補助之。
 - 四、申請及審查程序：由計畫主持人提出申請，送所屬系、中心及學院主管核可，經校務研究辦公室彙整送初審，並於校務研究委員會議決後，報請校長核准。
 - 五、主持人應按時程檢附下列資料，並繳交至本校校務研究辦公室：
 - (一) 計畫申請時：補助教師執行校務研究計畫申請表、完整計畫書內容。
 - (二) 校務研究委員會決議後：補助教師執行校務研究計畫同意書。
 - (三) 計畫結案截止日後一個月內：結案書面報告及其電子檔案一份。
 - 六、限制：
 - (一) 同一計畫，不得重複向其他單位申請補助。若經查證有重複申請或疑似抄襲、侵害他人著作權情事，除移送相關單位及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處外，經查證屬實後，主持人應全額退還已領取之獎助金，並於二年內不得依本辦法申請補助。
 - (二) 經核准執行之計畫，無正當理由不得擅自變更計畫主題，主題之變更，若已嚴重偏離原核准計畫，計畫主持人應繳回已核銷之補助經費。
 - (三) 每位教師每年執行件數以二件為限，逾期繳交資料、資料不全或申請議題不符者，不予受理。
 - (四) 獲補助教師需配合參與校務研究辦公室舉辦之計畫成果展示、期中報告交流會、工作坊及發表會等相關活動。
 - 七、經費核銷：七月三十一日前發生之單據，應於本校會計室公告期限內檢據核銷完畢，八月至十月發生之單據應於十一月三十日前檢據核銷完畢。

第四條 獎助校務研究議題競賽：

一、申請及審查程序：每年由校務研究辦公室公告徵件，由 2 年內校務研究結案報告教師提出申請，應備妥申請表與規定應檢附之相關資料及成果，於徵件截止日前送至校務研究辦公室完成報名程序，經審查委員會評選，由校務研究委員會會議議決。

二、獎助方式：每次競賽獎助第一名最高獎助四萬元；第二名最高獎助三萬元；第三名最高獎助二萬元；佳作(若干名)最高獎助一萬元。

三、獲獎義務：獲獎教師需參加相關校務研究研討會，以探索創新校務議題，促進校務行政革新，並提升本校形象。

前項第一款審查委員會由校務研究委員視當年度申請議題互推五人組成。

第五條 本辦法獎補助經費原則以當年度教育部獎勵補助款所編列預算為限，必要時得經本校校務研究委員會會議決議，由其他相關經費支給。

第六條 本辦法經校務研究委員會會議通過，校長公布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三：

補助經費	單位	單價	數量	金額	備註
講座鐘點費					外聘－專家學者：每節 2,000 元。
主持費、引言費					單次 1,000 元，校內人員不得支領 (附簽到表)
出席費					每人每場上限 1,000 元。 (附簽到表、會議紀錄)
諮詢費、輔導費、 指導費					單次 1,000-2,000 元 (附專家意見紀錄(需簽名)) <input type="checkbox"/> 諮詢費/ <input type="checkbox"/> 輔導費/ <input type="checkbox"/> 指導費
工讀費	月				需用之短期臨時工。 舉例而言:如計畫以 8 萬元編列 工讀生時數一個月 72 小時為例，工讀費總額： 183(元)*1(位)*72(時)=13,176 13,176 * 3 個月=39,528
補充保費	批				工讀費應提撥 2.11%補充保費。 工讀生時數一個月 72 小時為例，補充保費為： 183(元)*1(位)*72(時)*3 個月=\$39,528 39,528*2.11%=834 元
機關負擔勞健保與 勞退	月				工讀費應提撥勞健保與勞退。 工讀生時數一個月 72 小時為例，勞保與勞退為： 183(元)*1(位)*72(時)=13,176 以勞健保自付及雇主負擔金額表 13,500 級距計： 每月之勞保(1,164)與勞退(810)共計 1,974 三個月勞保與勞退為：1,974 * 3 個月=5,922
交通費					核實列支，邀請外聘專家學者參加會議，依行政院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檢 據核支。 交通費依實際需要檢據核支。
保險費					活動所需之平安保險費屬之。每人保額 應參照行政院規定，最高以 300 萬元為 限。(核銷需附收據、要保書、要保人) 名冊
資料蒐集費					上限30,000元。 一、凡辦理計畫所須購置或影印必需之 參考圖書資料等屬之。 二、檢附廠商發票核實報支。
資料檢索費					辦理計畫所需資料檢索費，其經費應依 需求核實編列。
教材費					教材製作所需費用(另請於結案報告中 附材料照片/成品照片)
膳費					辦理半日者，每人膳費上限 100 元。 辦理整日者，每人膳費上限 100 元， 點心上限 40 元，合計共 140 元。
印刷費	批				核實編列。(附樣張 1-2 張即可) 補助款總金額*12%為上限。
雜支	批				補助款總金額*15%為上限。
合 計					

備註：

- 獎勵補助經費支用依照「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第四點附件二「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及相關規定辦理,不得用於校內人員出席費、主持費、引言費、審查費、諮詢費、訪視費及評鑑費等相關酬勞;補助項目僅限上述表列項目。
- 短期臨時工計算以 3 個月為上限,每個月每位 72 小時為基數。
工讀生聘任請依學校聘任程序辦理。
第一梯次:聘任截止期間至 6 月;第二梯次:聘任截止期間至 10 月。
- 經費核銷:依本校會計制度檢據核銷。